



石像怪兽

THE GARGOYLE

Andrew Davidson

[加拿大]安德鲁·戴维森 著
林静华 译



NLIC 2970700846

意外事故总是趁人不备时突袭，
而且往往来势汹汹，
就像爱一样。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石像怪兽

THE GARGOYLE

Andrew Davidson
[加拿大]安德鲁·戴维森 著
林静华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PEOPLE'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Andrew Davidson
The Gargoyle

Copyright © 2008 by Andrew Davidson Media, Inc.
All rights reserved including the rights of reproduction
in whole or in part in any form.
据 Doubleday, 2008 年版译出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石像怪兽 / (加)戴维森著;林静华译. —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011

ISBN 978-7-02-008173-8

I. ①石… II. ①戴…②林… III. ①长篇小说—加拿大—现代
IV. ①I7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004307 号

责任编辑:刘乔 翟灿
责任校对:罗翠华
责任印制:王景林

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

<http://www.rw-cn.com>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100705

北京季蜂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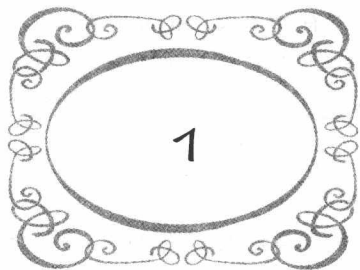
字数 317 千字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875 插页 2

2011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 201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ISBN 978-7-02-008173-8 定价 28.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电话:01065233595



意外事故总是趁人不备时突袭，而且往往来势汹汹，就像爱一样。这天是耶稣受难日，天上的星渐渐融入黎明。我一边开车，一边习惯性地摸着胸口上的疤。我的眼皮沉重，视力无法集中，这一点也不奇怪，因为我一整个晚上都趴在一面镜子上嗑药。我以为我是在顾影自怜，但我错了。

蜿蜒曲折的道路一边是陡峭的山坡，另一边是一片黑暗的树林。我努力将视线集中在前方，但我有个强烈的感觉，觉得有东西在树林后面等着突袭我，也许是一支佣兵团。这当然是毒品引起的妄想症在作祟。我紧紧抓着方向盘，心脏怦怦地跳，颈背上都是汗水。

我的两条大腿夹着一瓶波旁酒。我想再喝一大口，但一个没抓稳，酒瓶打翻在腿上，酒水洒了一地后，瓶子滚落到车内的地板上。我弯腰抢着在剩余的酒漏光前抓起酒瓶，但就在我抬起视线时，我看见了那个幻影。那个可笑的幻影使眼前的一切开始活动起来。我看见一排燃烧的箭从树林间齐发，直冲着我的车而来。我大吃一惊，本能地转动方向盘逃离狙击手隐身的树林。这不是个好主意，因为它使我的车冲向拦阻车辆翻落山坡的护栏。乘客座旁的车门擦撞到钢缆，发出金属摩擦的狂啸，以及十几声冲撞木柱的巨响，每一声巨响都有如电流通过电击器。

我矫枉过正，猛力将车子又转进车道，和一辆迎面而来的货车惊险地擦身而过。我又用力转动方向盘，车子再度往护栏冲过去，钢缆



应声而断，断裂的钢缆有如渔叉上的章鱼伸长的触角，其中一条击破了挡风玻璃，我还记得当车子钻过那个抽搐的野兽触角跌落山坡时，我还庆幸它没有打到我。

接下来是一段短暂的失重状态：空气与大地、尘世与天堂之间的一个中界点。多么奇怪，我心想，当一切都美得超乎现实、超乎肉体时，跌落山坡的那一瞬间竟然与睡眠如此相像，多么像轻飘飘地飘向结束。但就像从现实世界淡入梦境之际常有的现象，这一瞬间很快被拉回残酷的现实。

坠车的那一刹那犹如永恒，让你真的以为你能纠正错误。是的，你心想，不错，我是在一辆重约三千磅的汽车内滚落山坡。不错，它正滚落到一百英尺深的山谷底下，但我相信只要我将方向盘往右边用力转，一切就没事了。

等你真的转动方向盘，却发现无济于事时，你会有这样一个清晰的念头：啊，该死。在这短暂的一瞬间，你达到了东方的哲学家尽其一生所追求的空的喜悦，但紧随着这超然一瞬，你的心立刻变成一具能计算车子转数的超级电脑，以牛顿运动定律，将车子下坠的速度和翻滚角度加加减减一番，顷刻间，你在恐慌中算出结果——这下一定痛死了。

你的车一路蹦蹦跳跳加速滚落到山下，先前的假设迅速得到证实：果然没错，很痛。你的大脑将这些不同的感知分类，有前滚翻、后滚翻、倒栽葱，车子一边做出可怕的瑜伽动作，一边尖叫。金属重重压在你的肋骨上，你可以闻到魔鬼恶作剧的气味，一把铁耙插在你的屁股上，你的嘴巴有硫磺味。这混蛋就在这儿，没错，一点也没错。

我记得当汽车底板切断我左脚的全部脚趾时那种锥心的痛楚。我记得方向盘从我的肩膀上飞出去。我记得玻璃在我的四面八方碎裂。当车子终于停下来时，我头上脚下倒挂，身上还系着安全带。我听到引擎发出嘶嘶声，轮胎仍在车外，在我头上转动，还有车子停止滚动时金属持续发出的杂音。车子最后终于像只可怜的乌龟，四脚朝天躺在地上。

正当我迷迷糊糊即将失去知觉时，车子爆炸了。不是像电影中的大爆炸，而是小型的、真实的爆炸，像一台对主人满腔怨气的瓦斯炉气愤地引火爆炸。蓝色的火焰轻快地掠过，斜斜地出现在我悬空的身体底下的车顶。一滴血慢慢地爬出我的鼻子，一如预期的滴落在我身体底下跳跃的火焰上。我可以感觉到我的头发着火了；接着，我闻到头发燃烧的味道。我的皮肉开始绽开，仿佛我是一块刚被扔在烤炉上的肉，火焰亲吻我的皮肉，我听见我的皮肤沸腾冒泡的声音。我无法伸手去熄灭燃烧的头发，我的双手已不听使唤。

亲爱的读者，我想你一定体验过高温。也许你在提起一把烧得滚烫的水壶时角度偏了，蒸汽冒出喷在你的袖子上；或小时候壮着胆子，捏着一根火柴看着它燃烧，直到你无法忍受的极限。有谁没经历过，至少一次，在浴缸里注满热水后，忘了先用脚趾试探温度便一脚踩进浴缸内？如果你有过这类经验，我希望你想像一下新的体验：想像你打开炉子——就说那种有黑色线圈的电炉吧。不要在炉上放一壶水，因为水会吸收热能煮到沸腾。也许会有一些细微的烟卷从上一次溅在电炉上的残渍冒出来，然后黑色线圈上开始现出一点紫色，接着慢慢变成紫红色，像未成熟的黑莓。然后逐渐又转为橘红色，最后——最后！变成鲜红色。很美，对不对？现在，你低下头，让你的眼睛和炉顶平行，这时你可以看见从电炉上冒出翻滚的热浪。回想一下那些老电影，电影中的英雄在一片荒漠中寻找不可能的绿洲。我希望你能用你的左手指尖轻轻划过你的右手掌，用肌肤感受一下最轻柔的触觉。假如有人这样对你，你也许会一触即发。现在，请你将那敏感的手掌直接放在燃烧的热火炉上。

手不要动，停留在那里，直到炉子把但丁的九层地狱都烧炙在你的掌心，让你永远掌握着地狱；让那股灼热侵蚀你的皮肤、肌肉、肌腱；让那股灼热钻进你的骨子里，停留在那里，直到你都分辨不出要不要把手从那线圈上移开。不消多久，你的肌肤烧焦的臭味便会飘上来，停留在你的鼻子内，久久不散，你终于闻到你的身体在燃烧。

我希望你把手掌压下去，慢慢地数到六十；不可以作弊。密西西

比一、密西西比二、密西西比三……数到密西西比六十，你的手会熔化在炉子四周，和它合而为一，使你皮开肉绽。

我再给你一个任务：靠上去，侧转头，把你的一边脸颊贴在同一个炉子上。我会让你自己选择贴哪一边。同样数六十下密西西比，不能作弊。这样比较方便，你的耳朵会最早听到你的肌肤烧焦、绽裂的劈啪声。

现在你对我被绑在车内动弹不得，无法逃出烈焰，神志清明地体验那种痛苦直到休克的境况大概有点概念了。有那么一点短暂而仁慈的时间我还能听、能闻、能思考、能证明一切，只是没有感觉。为什么不再痛了？我记得我闭上眼睛，期待眼前出现终结的、美丽的黑暗。我还记得当时心想，我应该终身茹素才对。

然后车子又动了一下，翻转过来颤巍巍地趴在小溪上，仿佛乌龟翻身后爬进附近的水中。

这一翻——车子落入小溪中——扑灭了火焰，清凉了我被烧烫的身体，救了我一条命。



意外事故总是趁人不备时突袭，而且往往来势汹汹，就像爱一样。我不知道该从哪里开始叙述我的意外事故才好，因为我从未写过书。老实说，我从车祸开始叙述是因为我想吸引你的兴趣，把你拉进故事里。你正继续读下去，这表示我的策略成功了。

我发现，写作最难的地方不是如何去架构文句，而是决定如何添加文句、在何处添加，以及如何省略。我自己就经常会产生不同想法。我选择以车祸为起点，但我也可以随兴地从我在车祸以前的三十五年生命中任何一个时间点开始说起。那么何不从“我于一九××年在××城市出生”为起点把故事铺陈开来？

然而，我又何必一定要局限在我的生活框架内？或许我该从十三世纪初期的纽伦堡开始说起，那里有个名叫雅蒂叶·罗特的不幸妇女，



从她认为罪孽深重的凡俗生活退隐成为一名贝居安修会的修女。这个修会的女修道者虽然不是正式的教会修女，却受到教会的启发而过着效仿耶稣基督的清贫生活。久而久之，罗特吸引了一群追随者，并在一二四〇年集体迁移到安格萨的一座奶牛场，靠近斯维纳克。业主乌立克二世·冯·柯尼斯坦允许她们住下来，条件是帮忙杂务。她们在一二四三年盖了一栋建筑物，次年在这里成立一座修道院，并选出她们的第一任女院长。

乌立克去世时没有男性继承人，他在生前便将他的产业全数捐给贝居安修会，但同时要求修道院辟出一块墓园供他的亲属死后埋葬，并永久为他的柯尼斯坦家族祈祷。他又指示将这个地方命名为安格萨，意思是“天使居住的山谷”，摒弃它原来的名字斯维纳克——意即“养猪场”。不过，对我的一生影响最大的还是乌立克的最后一道命令：下令修道院创设缮写房。



睁开眼睛，眼前出现旋转的红蓝两色光。人声，嘈杂的人声。一根金属棒插进车内，将金属撬开。是穿制服的，该死！我进了地狱，连地狱的人也穿制服。一个人在大声呼叫，另一个人则婉言安慰我：“我们会把你救出来，别担心。”他戴着臂章。“你不会有事。”他留着胡子，“你叫什么名字？”我想不起来。一个医护人员对另一个我看不见的人大声呼喊，他看见我立即退缩。他们一向都这样吗？眼前仍一片黑。

睁开眼睛。我被绑在一块长板上。一个声音说：“三、二、一，抬。”天空往我身上冲过来，又迅速远离我。“进。”那个声音说。咔嗒一声金属接触的声音，担架就位卡住。棺木，为什么没有棺盖？消毒味重了点，不像地狱。天堂的屋顶有可能真的是用灰色金属做的？眼前又一片黑。

睁开眼睛。再度出现失重状态。冥河的船夫穿着一件多元酯纤维与棉混纺的衣服。警笛声大作，救护车在水泥的冥河上颠簸前进。我的身上插着点滴——全身都是吗？我的身上盖着一张凝胶被，湿淋



淋的，湿淋淋的。眼前一片黑。

睁开眼睛。轮子转动的声音听起来像购物推车碾过水泥地的声音。那个声音又说了：“走！”天空在嘲笑我，从我旁边经过，然后出现一片白色的灰泥天花板。自动门往两旁退开。“四号手术室！”眼前又一片黑。



睁开眼睛。一条蛇张着大嘴朝我扑来，狞笑着，说：我来了……它想吞下我的脑袋。不，不是蛇，那是个氧气罩……你奈何不了我。我往后躲，想避开氧气罩。眼前一片黑。

两眼没有被蒙住，感觉手在燃烧，脚也在燃烧，到处是火焰，但我置身在暴风雪中。德国境内的一座森林，附近有一条河。一名手拿十字弓的女人站在山脊上。我的胸口剧痛，仿佛被箭射中。我听见我的心脏停止跳动前发出嘶嘶的声音。我想说话，但喉咙只能发出咯咯的声音。一位护士叫我休息，一切都没事，一切都会好转。眼前一片黑。

一个声音在我头顶说：“睡吧，睡吧。”



车祸之后，我肿得像烤红的香肠，我的皮肤因肌肉肿胀而崩裂。医生们拿着凶凶极恶的手术刀，迅速采取行动。这叫焦痂切开术，目的是给肌肉多一点膨胀的空间。它好比你的内脏在暗中起义，最后终于化暗为明得到自由。医生以为切开皮肤能帮助我痊愈，事实上，他们只是把怪物——一种暴饮暴食、饱含汁液的肌肉——释放出来。

轻微的烧烫伤会形成饱含血浆的水泡，但像我这样严重的烧伤却会导致大量的液体流失。我入院后的头二十四小时，医生们将六加仑的等渗透压液体打进我身体，以补充流失的体液。我几乎浸泡在水中，因为体液从我焦黑的身体渗出的速度几乎和打进身体的速度一样



快，我是名副其实的置身于水深火热中。

这种体液急速交换状态造成我的血液中化学成分不平衡，我的免疫系统承受极大的压力，接下来几个星期更面临因败血症而不治的重大威胁。一个烧烫伤患者在意外发生后很长一段时间，仍有可能因为感染而一命呜呼，人体的防卫系统在最重要的一刻反而会失去它的功能。

我被严重烧伤的身体表层覆盖着一层血迹斑斑的焦痂，活脱脱是人生的广岛。正如你不能称一堆被炸弹轰炸过的水泥残骸为“建筑”一样，你也不能称我在车祸后的身体表层为“皮肤”。我的安危处于紧急状态，全身上下涂满银离子与磺胺嘧啶软膏，再以绷带包扎。

我对这一切完全不知情，是事后才从医生口中听到。当时我处于昏迷状态，心脏连接着一台咔嗒咔嗒响的缓慢节拍器。流质、电解质、抗生素和吗啡经由不同的导管连接在我身上。（静脉注射管、人工肛门管、气管内导管、鼻胃管、导尿管，事实上每个地方都插上了管子！）一台暖气机帮助我的身体保持温暖，一台呼吸器维持我的呼吸，我接受的输血量足以使凯斯·理查兹（Keith Richards）^①相形见绌。

医生刮除我身上烧焦的皮肤。他们用装着液态氮的桶子保存刚从死尸上取下的皮肤，然后放进温水中解冻，再贴在我的背上固定。他们用死人的皮肤包裹我的身体，就像用一小块一小块的草皮贴在度假小木屋后面那块出问题的草坪上一样。我的身体虽然经常清洗消毒，但我依然排斥死人的皮肤；我向来不善于与人和平共处，因此我的身上也不断在更换死人的皮肤。

我就这样躺在病床上，以死人武装自己，与死神搏斗。



我这一生的头六个年头。

① 凯斯·理查兹是英国著名滚石乐队的主音吉他手，曾于2006年发生意外，由于脑部积血而在新西兰接受了脑部手术。



巫毒图表上,将人体区分为九个部分来计算:左右上肢各“占”人体面积的百分之九,头颈为百分之九,左右下肢各占百分之十八,躯干、前身、后背共占百分之三十六。因此名为“九则”。

当然,还有其他烧伤等级的评估因素,譬如,年龄便是其中之一。非常老的和非常年轻的比较不易存活。但假如年轻的存活下来,他们重获新生的能力就大得多。因此医生会极力抢救他们。这是好事。烧烫伤的种类也是考虑的原因之一:滚水烫伤、触电灼伤,或者化学物品灼伤(酸性或碱性)。我只点了菜单上的火烧伤。

你也许会想,活生生的肉放在火上会怎样?细胞结构的最大成分是液体,液体加热会达到沸点,导致细胞壁破裂。这可不妙。其次,细胞的蛋白质会像煎锅上的蛋,从稀稀的流质变成白色的黏稠物。一旦发生这种现象,细胞的所有新陈代谢全部停止。因此,即便温度没有高到立即杀死细胞,但细胞运送氧气的 ability 一旦丧失,细胞组织仍然会立刻死亡。差别仅在于是缓慢的投降,还是当场牺牲。



外婆死后,我和黛比与杜恩·麦克·葛瑞斯夫妇同住——我的舅舅和舅妈,一对标准的废物,他们打从我抵达那一刻便讨厌我。但他们喜欢政府为照顾我而付给他们的支票,这些支票使他们更容易得到毒品。

我和无耻的葛瑞斯夫妇共同生活那段时间,不停地从一辆拖车换到另一辆拖车,直到我的监护人找到一场通宵达旦的狂欢派对,这场派对后来演变成长达三年的甲基安非他命狂欢节。在那个时代,他们算是相当前卫,当时服用安非他命的现象不如现在这样普遍。一旦找不到可以吸食的烟管,他们便利用中空的电灯泡,有时灯泡用多了,我们便过着黑暗的日子,但毒品却始终不缺。葛瑞斯夫妇脸上展露的笑容有如被砸烂了的键盘,他们将每一分钱都乖乖奉献给毒贩子。

我们的一个邻居用她比我小几岁的女儿来换取毒品。如果你还





的《圣经》一样，致力于追求知识。



我听说烧伤还根据皮肤受损多少层的程度来分级。浅皮层烧伤（一级烧伤）是只有表层皮肤受损。部分皮层烧伤（二级烧伤）包括表皮和第二层皮肤——真皮。深层的部分皮层烧伤是极严重的二级烧伤。再来是全皮层烧伤（三级烧伤）——全部的皮肤层都受损，会留下永久疤痕。

严重的病例——譬如我——通常由不同的烧伤级别组成，因为没有人会转动肉叉把肉烤均匀。因此，我的右手便完好无损，它只有表皮灼伤，擦点一般的护手霜就行了。

部分皮层烧伤的部位主要是在我膝盖以下的小腿和臀部四周。这几个地方的皮肤卷起来，像焚烧手稿的书页，好几个月以后才痊愈。现在我的皮肤虽然不完美，但也不算太坏，坐下时屁股还有感觉。

全皮层烧伤就好比您老爸喝醉酒时被遗忘在炉子上的烤牛排。这种烧伤最彻底，组织无法痊愈，伤疤是白色的，或者黑色，或者红色；伤口干硬，永远长不出毛发，因为毛囊被烤熟了。奇怪的是，三级烧伤从某方面来说反而比二级烧伤好，它一点也不疼，因为神经末梢被烧得麻痹了。

手、头、颈、胸、耳、脸、脚，以及会阴一带的烧伤需要特别照护，这些部位的烧伤级数在“九则计算法”中的等级最高，一英寸头部烧伤比一英寸背部烧伤更严重。不幸的是，我的三级烧伤都集中在这里，所以我才会有蛇眼。

医学界对于有没有四级烧伤这回事曾经有过争论，但这都只是一群健康的医生坐在会议室内做语义学上的辩论而已。这些四级烧伤——假如你接受这个术语——会自行打通一条管道，深入你的骨头与肌腱。我也有这样的烧伤；仿佛汽车底板削去我的左脚脚趾还不够，这些所谓的四级烧伤又夺去我右脚的三个脚趾，和我左手的一个





能是一边在祷告，一边在记录天文活动。

二十四岁那年，伽利略为了谋求一份大学教职，公开进行了两场关于但丁《神曲》中“地狱”的物理现象的演说。现代的思想家也许会认为这是异想天开，但在伽利略时代，有关但丁宇宙观的研究却是热门话题（无独有偶，两场演说都在但丁的家乡佛罗伦萨学院举行）。演说大为成功，使伽利略顺利获得比萨大学的数学系教授职务。

后来伽利略才明白他在演说中一再强调的立场是错误的，而且他所倡议的论点：圆锥形的“地狱”结构规模是恒定不变的，换句话说，地狱的规模即使扩大也不会丧失引力或力量这样的主张也是错误的。假如地狱真的存在于地球内部，巨大的空腔便会使天花板（即地球的地幔）倒塌，除非“地狱”的围墙比他早先强调的更厚。因此伽利略着手研究计量法的本质，并于晚年在他的著作《两种新科学》中发布他的研究成果，文内所阐述的原理有助于现代物理学的建立——在今天只算部分存在的一种科学，因为伽利略明白他犯了一个错误，将自然法则应用在超自然的地理环境上。

但假如真有地狱这种地方，毫无疑问的，黛比与杜恩·葛瑞斯一定在那里。



我昏迷了将近七个星期，身上覆盖着死人的皮肤。我最早是因为休克而昏迷，但后来医生决定在治疗期间让我保持昏睡状态会比较好。

我不需要在清醒状态下面对我脱序的循环系统，也不需要担心我的肾脏受损。我不知道我的膀胱失去功能，我不知道胃溃疡导致我吐血，也不知道护士必须为我翻身，以免我窒息。我不需要担心每次紧急手术或皮肤移植后可能会感染。我不知道我的毛囊已经烧毁，或我的汗腺已经受损。当他们从我的肺脏抽出烟灰——又称洗肺疗法——时，我也没有苏醒过来。



我的声带因吸入浓烟而严重受损，医生为我做了气管切开术，让我的喉咙可以因为不必受到管子的压迫而逐渐复原。能做的都做了。我的身体在早期治疗阶段没有怎么得到关注的部位是我的右脚，它严重骨折，医生不得不等到我的情况稳定后才开始为我动手术，重建碎裂的腿骨和膝盖。保命优先，维持美妙的声音或不跛行还在其次。

昏迷期间，肌肉萎缩是难以避免的。缺乏运动，加上大量的皮肤受损，我的身体开始吞噬自己。它消化它体内的蛋白质，消耗大量能量以维持常态性的体温。热量不够，所以我的身体停止运送血液到四肢末梢。由于身体最关心的部位是中央，外围就只好倒霉，因此我停止制造尿液，结果引发尿中毒。当我的身体萎缩之际，我的心脏却在扩大；不是因为爱，而是因为压力。

我的身上爬满了蛆。过去这是一种相当普遍的疗法，近代医学界又开始流行。这些蛆吃掉坏疽的肉，被养得肥肥胖胖，好的肌肉则原封不动。医生把我的眼皮缝合以保护我的眼睛，现在只差有人把铜板放在它们上面，这样就可以结束一切了。



我和葛瑞斯夫妇共同生活的那段时期，有过一次快乐的回忆。快乐，但却是一段最奇特的际遇。

那是八月中旬一个炎热的夏天，一场航空表演在附近机场举行。我对飞机不是很感兴趣——但跳伞人员的降落伞在天空展开，还有那五颜六色的烟雾在他们身后拉长了尾巴！从天空降落到地上，一种赫菲斯托斯式的下坠，只靠一块飘然鼓胀的丝绸缓冲下坠的速度；这简直就是个奇迹。跳伞员操纵他们魔法般的控制杆，环绕着画在地上的白色牛眼，精准地落在记号的中心点上。那是我见过最奇妙的一件事。

不久，一名亚洲妇女站在我背后，我先感应到她，然后才看见她，